

奉节县文化保护传承利用三年行动计划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关于“推进文化自信自强，铸就社会主义文化新辉煌”的精神，按照县委 1239 工作思路，以及县政府工作报告关于文化旅游融合发展行动计划要求，进一步做好全县江峡文化、诗词文化、三国文化等文化资源的挖掘、保护、传承和利用，更好地发挥全县文化资源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作用，全面融入旅游发展，全方位展示奉节的诗情画意。结合我县实际，制定本工作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，准确把握“创造性转化、创新性发展”的深刻内涵，促进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弘扬，推动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日趋完善，丰富人民精神文化生活，激活奉节县峡江文化、三国文化、诗歌文化的时代价值，推进文化自信自强，铸就奉节文化发展新辉煌。

二、工作目标

深度挖掘奉节厚重的历史文化资源，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，创新性发展，系统推动全县历史文化保护、传承、利用工作，打造“诗词六进”群众活动品牌，让文化深度赋能城区、景区，持续办好“中国·白帝城”国际诗歌节，深度推进与《中国诗词大会》合作，全面擦亮中华诗城金字招牌，推动文化事业、文化产业和旅游业融合发展，全

力建设文化强县。

三、工作重点

（一）历史文化挖掘。以有影响、有价值、有特色、有开发潜力的历史文化资源作为重点，如红色文化、历史名人、乡风民俗等，追本溯源，形成具有逻辑性、系统性的脉络体系，展示、利用体系，以便更好传承、创新、发扬。

（二）景区文化赋能。以三峡之巅、白帝城·瞿塘峡景区、三峡原乡、龙桥河、夔州博物馆等景区为重点，确定景区文化主题定位，深度分析和提取奉节历史文化元素，进行综合性运用和创造性开发，将奉节独特的自然景观烙上奉节独特的文化印记，形成景区特色，增强游客不可复制的游览体验，进而实现文化旅游经济价值转化。

（三）城区文化展示。重点对夔州街道、夔门街道、永安街道、鱼复街道历史文化资源进行深入挖掘和阐释，合理空间布局，完善规划建设，加强提档升级，在高铁、车站、码头、城市街区、高速公路服务区、公园及广场等地通过场景、小品、广告等方式，发展新型城市文化空间，全面展示奉节的特色文化，加大城市形象的宣传营销，处处流淌诗情画意的浪漫气息，彰显中华诗城文化气质。

（四）诗词文化教育。以学校为重点单位，以学生为家庭诗词传教原动力，通过上好义务教育阶段奉节乡土文化必修课程，办好诗词研学旅行，学跳竹枝舞、学唱竹枝歌，开展传统诗词创作，争创诗教先进单位，举办夔州诗词挑战赛，

组织诗词文化活动，营造诗词文化氛围，加强诗词传承人培育等，夯实“中华诗城”本底，加强文化传承和文化发展自信，激扬全域化诗书情怀。

（五）乡村文化振兴。加强农耕文化保护传承，支持修编村史、村志，开展村情教育；加大乡土特色文化挖掘，融入到乡村建设中，留住乡情乡愁；推进文化结对帮扶，鼓励具有乡土特色的文艺创作，特别是“三农”题材；发展乡村文化特色产业，活化传统民俗技艺，振兴传统工艺。

三、工作措施

（一）组建专班。聘请我县本土文化名人、有关大学专家教授、全国知名学会、协会专家，组建民间社团——夔州文化旅游研究院，专班专职推进夔州文化旅游研究工作。研究院设在县文化旅游委，安排专门的办公室，配备文化志愿者，常年专职办公。制定工作计划，建立工作台账，采取交课题、定目标、交任务等方式，实行定期交流与专题调研等方式，推动成果的转化运用，深度对奉节县文、工、农、商、学、兵、官等名人事迹事迹以及奉节的历史遗迹、历史故事、民间传说、传统技艺及传人、民间风俗、红色文化等进行全面挖掘、梳理和阐释，总结提炼出奉节精神，对历史文化在旅游发展中的展示、利用进行专门研究，充分发挥好文化智库作用。

（二）借智借力。一是充分利用奉节县文化旅游顾问优势资源，寻求奉节文旅创新发展捷径，拓展奉节文化旅游的

宣传途径；二是加强高校院所联动协同，与北京师范大学、西南大学、西华大学、三峡学院等高校建立友好校地合作机制，着眼于为推进文化产业发展和文化创新提供决策和研究支持；三是借助中华诗词学会、中国诗歌学会、中华诗教学会、全国三国文化研究会等平台，开展领域广泛、形式多样的文化交流和文明互鉴；四是持续与《中国诗词大会》《经典咏流传》《跟着书本去旅行》等央视重点栏目深度合作，不断扩大奉节文化旅游的影响力和美誉度；五是与全国三国文化研究会、中国杜甫研究会合作，举办国家级文化研讨会。

（三）融合发展。与乡村文化振兴、老旧小区改造、创文结对联创、城市提升行动、特色餐饮酒店、重点文旅消费聚集区、建筑围挡、T型牌、LED宣传屏、城区高挡墙高边坡绿化美化、交通干道文化宣传、全县4A以上景区文化的植入和展示、奉节乡土教材（人文、地理、历史等）编印、文艺社团参与等宜融则融，能融全融，加快推动文化资源向旅游转化，促进旅游业文化内涵提升，推进文化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和文化高效能传播。

（四）品牌创建。申报竹枝词为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；持续做深做实“诗词六进”、夔州诗词挑战赛、诗歌节、《中国诗词大会》等文化活动；常态化举办“阅读之星”、送文化下乡等群众文化活动；围绕成渝双城经济圈，开展川渝中学生诗词大赛，打造研学旅行品牌，推出相关线路产品；举

办竹枝词广场舞大赛、三峡地区民歌大赛；持续对《归来三峡》进行整体提升和打磨；全力冲刺文化大华、群星奖、荷花奖等国家文化大奖。

（五）讲好故事。一是做好培训，重点抓好导游、公职人员、学生等各类人员和餐饮、宾馆、出租车等各类文旅行业从业的培训工作；抓好导游的培训、培养和激励，评选金牌导游，加大奖励、补助和扶持力度，导游达到10小时知识储备量积累。二是围绕奉节的历史人物、历史事件、自然景观、各类文化（江峡文化、诗词文化、三国文化、移民文化、红色文化）等进行推介和宣传，先从干部做起，从学生抓起，引导奉节社会各界人士，甚至每个奉节都熟知奉节历史，讲得清奉节故事。三是积极推介，内容要精准，形式要创新，方法要得当，载体要广泛，感受要强烈，效果要明显。形成人人会讲奉节故事、处处为奉节代言的良好文化旅游推介氛围。

（六）编撰丛书。一是围绕江峡文化、诗词文化、三国文化三大主题，系统挖掘每一类的人物、事件、与奉节的关联、科考研究成果等，理清文化脉络，形成文化体系。二是推进《少年纤夫》《夔州名诗赏析》出版进度，发布《白帝城遗址保护规划》《历代白帝城的空间格局与时空流变研究》等课题，加快《竹枝词三百首》编写，启动《夔州风物》的采编，启动《夔州诗全集》续编工作，启动《中华竹枝词全集》《夔州图志（奉节历史地图及老照片集）》《夔州博物馆

馆藏文物集》《奉节文化故事》采编，形成夔州历史文化系列丛书。三是在奉节各大酒店、餐馆、景区、各大书店设置奉节文化书籍专柜或专区，让更多人了解本土文化；各大公共文化场馆设置专区，对夔州历史文化系列进行展陈、借阅等。

（七）建设专馆。在夔州博物馆（二期）项目建设中，设置诗词文化专馆，展陈中华诗城的专题，展陈与《中国诗词大会》深度合作中奉节文化旅游精彩呈现，连续举办中国·白帝城诗歌文化节的视频、嘉宾、活动物料等，与中华诗词学会和中华诗教学会合作的成果，与其他诗词城市合作交流的印记，全县“中华诗城”创建的历程等；建成诗歌剧院（中国诗词大会永久会址），配套诗歌文化广场、诗词研学基地、诗词对外展示研学大厅等。

（八）活化文物。建设1个博物馆群落，对园区进行全方位的布展；复建夔州杜甫草堂；启动修复一批古迹建筑；加强奉节县各级文物保护单位的研究、保护和利用，提升展陈教育水平，推动成为旅游目的地；打造奉节文物展览品牌，做好云展览活动；持续做好白帝城大遗址的考古、保护、研究和利用；抢救性保护零散的文物资源；重视文物价值转化，深度诗词研究和开发，形成一批奉节唯一的文创产品。

（九）数字展示。打造文化数字资源库群，联通上级公共文化数字平台；推进非物质文化遗产、文物重点保护单位等数字化重点工程建设；建设智慧图书馆和博物馆、完善公

共文化云；促进供需在“云端”对接，发展云展览、云阅读、云视听、云体验等；推进农家书屋数字化建设。

（十）群众主体。培育一批群众文艺团队，33个基层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凝聚文艺骨干力量，拓展群众文化参与度；创作一批文艺作品，充分利用县内各类文艺院团、老年大学、青少年文艺群体、文化企业等开展创作活动，在重大活动中展示创作成果；开展一批品牌活动，举办“中国·白帝城”诗歌文化节，开展“我们的中国梦”——文化进万家活动，办好农民丰收节、乡村文艺展演、广场舞、“村晚”、大众歌咏、书画摄影创作等活动。各乡镇（街道）要积极培育本土文化品牌，发掘本土文化人才，每年定期开展送文化（电影）下村、文化艺术展演等活动，每年举办一场节庆活动。

四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成立全县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工作领导小组。由县委副书记、县长巩义胜任组长，县政协主席吴康轩任常务副组长，县四大家分管联系领导任副组长，县委宣传部、县文化旅游委、县文联、县融媒体中心等相关部门主要负责人为成员。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和夔州文化旅游研究院，设在县文化旅游委，按照领导小组的统一部署，负责领导小组日常工作，形成工作合力，扎实开展文化挖掘工作。

（二）重视队伍建设。提升本土文化影响力，提高本土文化自信，吸引优秀人才加入到文化建设队伍中。加强广大

群众奉节文化的了解、学习和运用，深化大众对奉节文化的认识。拓宽文化人才发现渠道，注重专业和民间文化人才两手抓。引进文化研究人才，打破体制机制障碍，提高文化研究人才待遇。提高县内各文艺协会参与文化事业的积极性，主动为各类文化活动、座谈、讲座等作出建言献策、贡献力量。

（三）加大资金投入。积极争取国家部委和市级文化发展项目的支持，合理调整和整合各类专项资金。县财政每年预算 1000 万元文化传承保护利用基金，用于保障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工作，其资金使用安排由领导小组审定。扩大融资渠道，鼓励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创建，推动形成政府主导、企业与社会共担、投入与效益共享的资金筹措与融合机制。建立资金使用监督管理制度，严格执行投资问效、追踪管理，最大限度发挥融资效益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。

（四）强力推进项目建设。各级各部门要安排专项资金，专项用于文化保护传承和利用工作。每年 10 月前，拟定下年度文化保护传承利用项目清单，积极对接用地、环保、资金等部门，与全县重大项目清单统筹协调，报县委、县政府审定。

（五）推动落地落实。一是各牵头单位、责任部门，根据本任务分解表，在每年 10 月底前，拟定下年度工作任务，明确目标任务、完成时限、责任人员等，报送县旅发办（样表见附件 2）；二是加强督促检查，县府办、县旅发办按季度

组织督查，按季进行通报，按季组织调度；三是县旅发办以督查、通报、交办任务为依据，按季进行考核评分，结果直接纳入县委、县政府综合目标考核。